

被动迁居后南京市城市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关系及 内在影响因素研究

夏永久^{1, 2}, 李洁^{1, 2}, 陈思^{1, 2}

(1. 安徽建筑大学 建筑与规划学院, 安徽 合肥 230601; 2. 安徽省城镇化发展研究中心, 安徽 合肥 230601)

摘 要: 住房拆迁补偿安置是一项重要的社会民生工程, 能够有效改善居民住房环境。但对于其中一部分城市低收入居民而言, 由于地价等因素被动搬迁到位于城市边缘的安置房中, 居住地的变动对居民原有生活产生了重要影响。在住房问题得到解决的同时, 低收入居民的就业问题引起广泛关注。本文基于南京市 8 个安置社区低收入居民问卷调查数据, 通过对比迁居前后居民的通勤特征, 并对历次就业变动后居民职住平衡关系进行纵贯式测度与分析, 最后对低收入居民个体属性及职住平衡关系进行了讨论。

关键字: 低收入居民; 通勤特征; 职住平衡; 影响因素

中图分类号: K90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8382(2021)05-027-09

An Analysis of Jobs-Housing Balance and Influencing Factors of Low-Income Urban Residents after Forced Movement in Nanjing

XIA Yongjiu^{1, 2}, LI Jie^{1, 2}, CHEN Si^{1, 2}

(1. School of Architecture and Planning, Anhui Jianzhu University, Hefei 230601, China;

2. Anhui Urbanization Development Research Center, Hefei 230601, China)

Abstract: The compensation and resettlement for housing demolition is an important social project to improve the housing environment of residents. Due to land price and other factors, some low-income residents in the city are resettled in the houses built by government in the suburbs, which greatly affects their daily life, especially in employment. Based on survey data from questionnaire of low-income residents in 8 resettlement communities in Nanjing, this paper compares the commuting characteristics of residents before and after the resettlement, makes a longitudinal measurement and analysis of changes in residents' jobs-housing balance, and discuss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dividual attributes and jobs-housing balance of low-income residents.

Keywords: low-income residents; commuting characteristics; jobs-housing balance; influence factor

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增长,我国城镇化建设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在经济稳定发展及城镇化率逐渐增长的大环境下,城市更新和城市美化运动的

热潮开始兴起。我国著名古都南京市,自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以来,内城部分地区便已开始了城市更新运动。进入 21 世纪以后,随着城市经济的发

收稿日期: 2020-11-17

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41401162); 安徽省教育厅高校人文社科研究重点项目(51878003); 高校优秀青年人才支持计划重点项目(gxyqZD2016142); 高校优秀青年骨干人才国外访问研修重点项目(gxgwfx2018044)

作者简介: 夏永久(1979-), 男, 博士, 副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为城市更新。

展,南京内城区的城市更新运动更是步入新的发展阶段,以危旧房拆迁为主要内容的旧城改造成为城市发展有效的“增强剂”,在塑造城市新面貌和促进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城市内城改造与拆迁补偿是一个政府、开发商与被拆迁户三方博弈的过程^[1]。南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的统计数据显示,2000–2011 年期间,城市拆迁牵涉到 10843 户内城区家庭,共计 24855 人^[1]。在城市拆迁改造过程中,有许多家庭能够从中获取一笔不小的赔偿金,得以改善生活质量,但也有一部分多年居住在南京老城区的低收入人群因无力凭借赔偿金购置新房而被迫迁居至城市边缘的安置房中,远离交通便捷、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的城区,这类人群我们称之为被动式迁居低收入居民。被动式迁居低收入居民在拆迁安置前工作地点大多在老城区,入住位于郊区安置社区后在就业方面必然受到影响,安置社区周边多因就业机会有限而无法满足大部分居民就近工作,居民不得不承受较重的通勤成本找寻新就业机会或坚持原工作,使得居民职住空间关系出现失衡现象。

1 职住平衡关系研究文献回顾

“职住平衡”是指在一定区域范围内,居民中劳动者的数量大致等于就业岗位数量,大部分居民可以在居住地附近解决就业问题^[2],是一种城市发展的理想目标。西方对于“职住平衡”概念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末霍华德提出的“田园城市思想”,是针对当时伦敦城市化进程中出现的各种社会环境问题而提出的,霍华德认为城市居住和就业空间需要均衡发展^[3]。进入 20 世纪后,工业革命加快了城市化进程发展,各种社会矛盾愈发严重,学者们开始对城市规划发展模式及其理论展开研究^[4],其中最具代表性的理论是沙里宁提出的“有机疏散理论”和芒福德的“区域规划理论”,均强调了职住平衡的重要性。“有机疏散理论”是将城市看成一个有机体,将居民和工作岗位集中布局,将通勤量控制在较低水平,即使是在距离市中心较远的地方,相应的服务设施也要配置完善^[5]。而芒福德提出的“区域规划理论”则是在基于有机疏散理论之上,认为可通过限制城市面积、人口数量等方式使得居民实现职住平衡^[6]。从上世纪 60

年代起,西方掀起了对职住空间错位理论的研究热潮,学者们进行了大量的实证研究^[7–9]。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学者们对职住平衡有了新的理解,如 Giuliano 认为职住平衡应是一定范围内不同住宅类型能够与多种工作岗位相匹配,实现居住与就业特征的互补^[10]。而 Jerry 认为职住平衡不仅包括数量达到平衡,还应考虑在特定范围内就业岗位与劳动者技能的匹配度、居民在此居住的住房成本问题^[11]。目前国外对该领域更加注重从居民出行角度,分析居民住宅选择与通勤成本的相互关系^[12],以及从城市规模、用地混合度、交通发展、就业机会及居民社会因素^[13–14]等多方面对城市居民通勤行为影响因素进行探索。

在国内,职住平衡的研究尚处于起步阶段,多为对西方相关理论与方法的借鉴和实证分析。目前国内学者多以北京、上海、广州等大城市为例,基于官方调查(人口普查、经济普查等)或社会调查数据,从宏观、微观层面对居民职住分离现象进行研究^[15–16],并重点从经济特征、社会制度、居民家庭属性等方面^[17–18]来分析职住空间匹配特征的影响因素。近几年,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发展,也有学者开始采用手机信令数据、公交刷卡数据、热力数据^[19–21]等方式对居民职住平衡情况、职住特征进行更加科学的分析。此外,在建设和谐社会、保障民生问题的社会背景下,除了以普通居民作为研究对象,有学者开始将目光放在新就业人员、流动人员及低收入人员^[22–24]等特定人群身上。从目前已有研究成果看,对于特定人群职住平衡关系的相关研究仍处于待补充阶段,且研究内容多以居民就业现状情况为主,而采集多次就业变动数据进行纵贯式分析研究较少。因此,本文以被动搬迁城市低收入人群为研究对象,通过采集多次就业变动信息,对历次就业变动后居民的职住平衡关系展开深入分析,可以进一步补充该领域对特定人群的研究内容,具有较大的研究意义。

2 数据获取与样本描述

2.1 数据获取

根据南京市拆迁安置政策,绝大多数拆迁低收入家庭被迫搬迁至位于郊区的政策性安置社区中,且已有研究发现,南京市政策性安置住房主要分布

表 1 样本的社会经济属性指标的统计数据

基本情况	类别	比例	基本情况	类别	比例
性别	男	62.53%	职业类型	普通职员	64.98%
	女	37.47%		自营职业者	9.98%
年龄	40 岁以下	18.86%		管理人员	4.60%
	40-49 岁	44.39%		技术人员	20.44%
	50-59 岁	35.08%	入住年份	0-5 年	2.39%
	60 岁及以上	1.67%		6-10 年	32.70%
家庭代数	一代	1.91%		11-15 年	63.72%
	二代	26.01%		15 年以上	1.19%
	三代	68.97%	家庭月收入	3000 元以下	5.23%
	四代	3.10%		3000-5999 元	26.15%
文化程度	初中及以下	36.52%		6000-8999 元	38.67%
	高中(中专)	38.66%		9000 元以上	29.95%
	大专或本科	21.48%			
	本科以上	3.34%			

在绕城公路的两侧,集中化和边缘化特征明显,安置居民数量大、入住时间长^[25]。结合南京市安置社区的空间布局特征及通过现场勘查,最终选择南京市景明家园、兴贤家园、双和园等 8 个典型的安置社区作为案例社区(图 1)。



图 1 案例社区区位图

在 2017 年,调研团队对案例社区进行了随机式入户访谈和问卷调查,利用回忆历史的方法来获取纵贯式数据。通过面对面问卷填写方式保证问卷的有效性,访谈对象为安置区的拆迁安置低收入家庭的户主或者其家庭成员。调研小组共发放 1000 份,有效问卷 630 份,有效率 63.0%。

2.2 样本描述

从获取的 630 份有效样本总体情况看,家庭平均人口数为 3.84 人,家庭人均月收入均在 2000 元以下,符合 2017 年南京市人民政府对江南六区范围内城市低收入困难家庭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 2083 元的标准,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该调研对象符合低收入的属性。从样本的社会经济属性指标的统计数据来看(表 1),样本的男女比例为 1.67:1。安置前处于在职状态的样本占比为 100%,目前处于在职状态的样本占比 71.75%,其中职业类型主要以普通职员为主,如服务员,打工人员。年龄以 40 岁以上为主,整体文化程度偏低。家庭代数以二代核心家庭 and 三代主干家庭为主。96.42% 的样本入住时间在 5-15 年之间。

3 被动迁居前后城市低收入居民通勤特征分析

通勤是居民重要的日常出行行为,日常通勤特征是认识居民居住-就业关系的重要内容,通勤成本、通勤距离则是通勤特征的重要表现形式。

3.1 迁居前后居民通勤成本对比

采集居民迁居前及目前/最后一次就业的通勤成本信息,对居民搬迁前后的通勤特征进行分析,研究显示(表 2),迁居前居住在南京老城区的低收入居民通勤成本表现为“有近 90% 的居民通勤费用不超过 2 元,平均通勤费用为 1.16 元。通

勤时间以半个小时内为主,超过一小时的比例较小,仅占 1.90%,平均通勤时间为 25.80 分钟。通勤方式上有超过 65% 的居民选择非机动车出行,有四分之一左右的居民通勤方式选择公共交通。在经历被动搬迁这一事件后,低收入居民迁至位于城市边缘的安置社区,其通勤特征较之前相比发生明显变化。搬迁后由于安置地就业机会的有限、职住距离的增长等原因造成居民通勤费用明显上升,不超过 2 元的居民比重降至 71%,费用在 5 元以上的比例由迁居前的 2.86% 升至 12.04%,平均通勤费用较之前相比近乎翻倍,增长至 2.30 元。通勤时间在半小时到一小时人数明显上升,需耗时一个多小时才能到达就业地的居民人数也有所提高,平均通勤时间超过半小时,为 31.71 分钟。在通勤方式上选择公共交通的比重有所增加,其中地铁出行比例上升明显。同时,私家车的比重也有所增长,由 2.22% 增长至 10.94%。

表 2 迁居前后通勤成本对比

通勤成本	类别	迁居前占比	迁居后占比
通勤费用	1 元以下	56.98%	30.90%
	1-2 元	31.11%	40.10%
	3-5 元	9.05%	16.96%
	5 元以上	2.86%	12.04%
通勤时间	15 分钟以内	35.24%	30.43%
	15-30 分钟	41.75%	32.49%
	30-60 分钟	21.11%	31.22%
	60 分钟以上	1.90%	5.86%
通勤方式	步行	19.52%	16.32%
	自行车/电动车	45.87%	34.87%
	公交	25.56%	26.94%
	地铁	0.79%	6.81%
	单位班车	5.24%	3.17%
	私家车	2.22%	10.94%
	其他	0.79%	0.95%

3.2 迁居前后居民通勤距离对比

通过居民搬迁前后的通勤距离可以对职住空间关系进行定量分析,但由于实际通勤距离较难获取,因此,本文将通勤距离定义为安置小区到工作地点的直线距离。以问卷数据为基础,将迁居前后通勤距离分圈层进行分析对比,可以看出在不同阶段低收入人群职住空间所呈现的特征。

研究显示(表 3),迁居前职住距离在 0-2.99 km 区段的居民占比为 61.74%,在 3-4.99 km 区段的居民占比为 16.35%。由此可见,迁居前一半以上居民在离家三公里范围内就业,有近 80% 居民可在离家不超过 5 km 范围内解决就业。安置后大部分低收入居民对工作进行了调整,职住距离在 0-2.99 km 区段的居民占比为 43.65%,3-4.99 km 区段的居民占比为 11.90%,这两个区段的占比数值与迁居前比均有所下降,但距离在 9 km 以上区段的居民占比明显上升,由迁居前的 9.06% 上增为 20.16%。由此可见,迁居后虽有部分居民在安置地附近解决就业,不必承担较远的通勤距离,仍有近一半居民需要离家至 5 km 外就业,还有部分居民甚至需要离家 9 km 外就业。

表 3 迁居前后通勤距离占比的圈层分布对比表

区段	迁居前就业分布占比	迁居后就业分布占比
0-2.99 km	61.74%	43.65%
3-4.99 km	16.35%	11.90%
5-6.99 km	8.41%	12.06%
7-8.99 km	4.44%	12.22%
9 km 以上	9.06%	20.16%

4 被动迁居低收入群体历次就业变动后职住平衡关系分析

4.1 自足性测量方法介绍

为研究被动迁居低收入群体历次就业变动后的职住平衡关系及其空间分布,文章采用自足性测量对调研社区居民的职住平衡情况进行测度。自足性测量即通过对调研社区所在街道内居住并就业的人员与居住、就业不在同一街道人员的量化分析,来反映其职住空间平衡关系。

考虑到调研社区主导功能属于居住,因此,重点选用“居住独立指数”^[26]来反映居住地的就业供给力度衡量居民的职住平衡情况。计算公式为:

$$Rs_i = \frac{N_i}{Avg(N_i)(i=1, n)}$$

即以某调研社区街道内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居住独立比重(N_i ——仅在 i 区内居住、就业在其他区的人数占该区总居住人数的比值)与所有街道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该比重均值的比值作为该

社区街道内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居住独立指数”(Rs),且该值越高,表明居住独立性越强,分散在其他街道就业的人员比重越高,职住空间结构越不平衡。

4.2 历次就业变动后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关系测度

调研资料显示,安置社区低收入居民迁居前的居住地共涉及到 41 个街道,为避免研究结果出现偶然性,调研数据中部分居民安置前居住在同一街道的人数在十人以下的此次研究不做考虑,筛选后获取到的有效街道为 23 个。而调研选取的 8 个安置社区中,由于南湾营和百水芊城社区均属于马群街道,因此,迁居后的有效街道为 7 个。将数据代入居住独立指数公式中,以“1”为临界值,研究结果若大于或等于 1,该社区低收入居民的职住空间结构则以不均衡者居多,整体呈不平衡状态;若小于 1,说明该社区低收入居民的职住关系则更为平衡。

研究结果显示,居民迁居前居住地的居住独立指数在 0.69–1.19 之间,其中小于 1 区段的街道共 14 个,占有有效街道的 60.87%,即有 14 个街道的居民职住关系整体为平衡状态(图 2)。为进一步探究迁居事件对安置当年居民就业的影响,此部分增设了就业过渡期,即考虑从居民入住安置社区后到首次就业变动前这段时期的居民就业平衡情况。这段时期内居民就业地依旧为安置前的地点,居住地为安置社区。安置后居民就业期分为就业过渡期、安置后就业首次变动、第二次就业变动、第三次就业变动、第四次就业变动,且各时期居民就业变动间隔时间为 2 年左右。安置后居住独立指数在 0.74–1.34 之间,从整体看,居民职住空间结构与安置前的居住地点相比不均衡者更多。从不同就

业期间安置社区的居住独立指数来看(表 4),就业过渡期间低收入群体的职住关系最不平衡,在 7 个有效街道中,居住独立指数小于 1 的街道仅有 2 个。安置后首次就业变动后职住关系有较大程度改善,该时期居住独立指数小于 1 的街道升至 4 个;就业第二次变动后居民职住关系更为均衡,其居住独立指数小于 1 的街道为 5 个;就业第三、四次变动后居民职住关系继而平稳,其居住独立指数小于 1 的街道均保持为 5 个。究其原因因为安置社区周边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的日益成熟、就业岗位的配套的逐渐完善给低收入住区住民带来的了更多就业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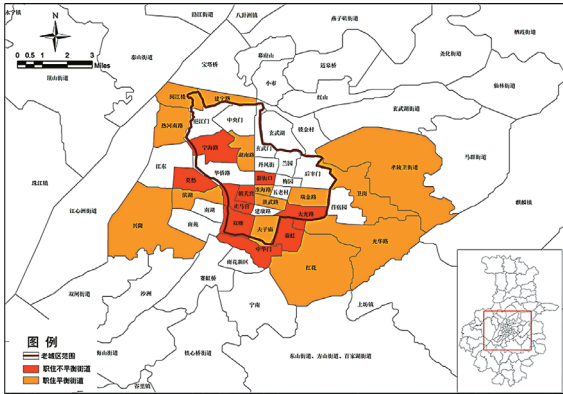


图 2 迁居前居民所在街道职住平衡示意图

4.3 各安置区居民职住平衡关系变化对比

各安置社区历次就业变动后居民职住平衡情况存在差别,将其分为三类,即安置后始终不平衡、由不平衡变为平衡及始终平衡(图 3)。安置后始终不平衡小区有景明佳园、兴贤家园;由不平衡变为平衡的小区有恒盛嘉园、南湾营、百水芊城和双和园;始终平衡的小区有汇景家园、银龙花园。

分析不同安置小区居民平衡关系的差别,原因

表 4 各安置小区不同就业期居民居住独立指数

小区名称	所在街道	不同就业期居住独立指数				
		过渡期	拆后 1 次	拆后 2 次	拆后 3 次	拆后 4 次
景明佳园	宁南	1.025431	1.095968	1.193184	1.192717	1.187597
兴贤家园	红山	1.019159	1.297115	1.337189	1.331621	1.32069
恒盛嘉园	宝塔桥	1.034838	1.008789	0.943898	0.926755	0.922777
汇景家园	红花	0.944063	0.996335	0.87363	0.91367	0.909748
银龙花园	光华路	0.940762	0.854001	0.985699	0.985313	0.972156
南湾营、百水芊城	马群街道	1.000909	0.870584	0.900556	0.906608	0.902716
双和园	沙洲	1.034838	0.877208	0.765844	0.743316	0.740126

主要由安置社区区位及其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情况等因素决定的。如景明佳园(宁南街道)和兴贤家园(红山街道)社区四次就业变动后的居住独立指数均大于 1,多次就业变动后居民的职住空间结构仍以不均衡者居多,为始终不平衡类。主要是因为景明佳园位于宁南街道西侧,邻近铁心桥街道,且社区东侧邻近高速公路等邻避设施,因此,社区居民更倾向于去铁心桥等邻近街道就业。兴贤家园则地处行政边界交界处,就业地以迈皋桥地铁站及栖霞区尧化街道等工业企业为主,外出通勤比重较高。而有的安置区位置毗邻老城区,如汇景家园(红花街道)、银龙花园(光华路街道),且迁居前工作岗位主要分布在老城区周边,因此,拆迁对该社区居民职住空间关系影响相对较小,历次就业变动后居民职住空间结构以均衡者居多,为始终平衡类。职住关系由不平衡变为平衡类的社区多与所在街道经济发展有关,如双和园小区(沙洲街道),所在地区属于重点发展的河西新城,远离传统的老城区域且毗邻轨道交通站点,随着安置年份的增加,周边设施配套逐渐完善,居民就业情况逐步好转。

5 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个体属性与职住平衡的关系

本文利用 SPSS19.0 数据分析软件对调研样本的个体属性及现状通勤距离进行交叉性分析,即计算个体属性,如生物因子、职业因子、迁居因子等的平均通勤距离,利用平均通勤距离值判断每项指标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的影响程度(表 5)。

5.1 生物因子

性别、年龄、学历、家庭规模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响较为显著。

生物因子是指人的生理属性、社会地位等因素,如年龄、性别、学历等。个体的生物因子不同,对应的职住距离也会变化,职住距离是衡量职住平衡的重要参考值之一。分析结果显示,在被动迁居低收入人群中,性别因素对居民的职住平衡影响较为显著,男性的通勤距离为 6.59 km,明显大于女性的距离,这是因为男性的出行力比女性强,对于通勤距离的忍耐程度更大一些。而女性多因为家庭因素,如照顾孩子、老人等原因更加倾向在居住地附近找工作。在年龄方面,结果显示随着年龄的增长,通勤距离有逐步下降的趋势,年龄在 40 岁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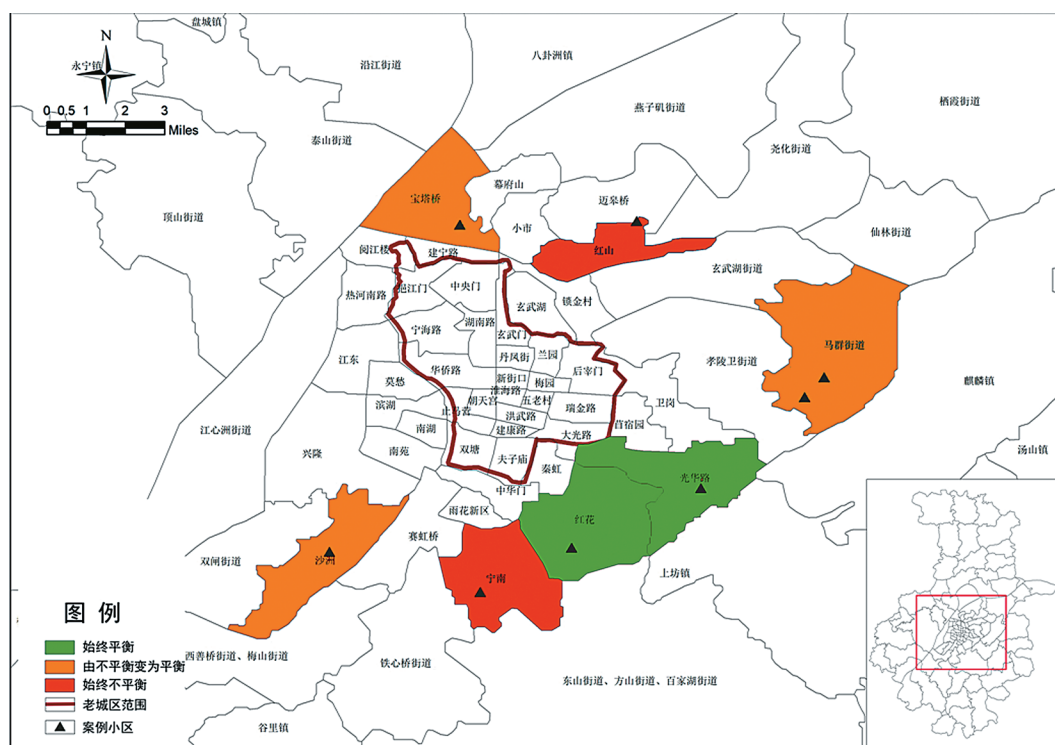


图 3 安置社区职住平衡情况示意图

表 5 居民个体属性与通勤距离交叉性分析

个体属性	类别	通勤距离 (KM)	个体属性	类别	通勤距离 (KM)
性别	男	6.59	年龄	40 岁以下	6.83
	女	3.81		40—49 岁	5.78
学历	初中及其以下	4.11		50 岁以上	4.64
	高中 (含中专)	5.50	家庭规模	一代家庭	6.41
	大专及其以上	7.82		二代家庭	6.10
	< ¥3000	5.50		三代家庭	5.29
家庭月收入	¥3000—5999	5.53		四代家庭	4.46
	¥6000—8999	5.10	职业类型	普通职员	5.63
	> ¥8999	5.91		自营职业者	2.45
迁居距离	0—2.99km	3.57		管理人员	5.00
	3.00—5.99km	5.25	安置年份	技术人员	6.76
	6.00—8.99km	5.81		2006 年之前	5.37
	9.00—11.99km	6.43		2006 年—2010 年	5.32
	12.00km 以上	7.36		2011 年以后	7.27

的居民通勤距离为 6.83 km,40—49 岁间的居民通勤距离为 5.78 km,而 50 岁以上居民的通勤距离降至 4.64 km,究其原因可能是因为随着年龄的增长,低收入居民出行能力变弱。在学历方面,初中及其以下群体的通勤距离最短为 4.11 km,而大专以上学历的通勤距离最长,为 7.82 km,可以看出学历越高,低收入居民通勤距离越长。在家庭规模方面,结果显示随着家庭代数的增多,居民通勤距离呈现下降趋势。

5.2 职业因子

职业类型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响较为显著,而家庭月收入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响较不明显。

职业因子是指与居民职业相关联的要素,该要素对居民的就业空间布局产生一定影响。此部分选用的职业因子为低收入居民职住类型及家庭月收入。研究结果显示,不同职业类型对应的通勤距离呈现较大差异,自营职业者的通勤距离为 2.45 km,是所有职业类别中距离最短的,其原因因为在低收入群体中,自营职业者从事的具体工作多为商贩、小店经营者,工作地点多为在居住地附近。而技术人员则更加倾向于在老城区工作,通勤距离是所有类别中最长的。在家庭收入方面,结果显示四类人群中通勤距离差异并不大。

5.3 迁居因子

迁居距离、安置年份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

响较为显著。

迁居因子是指与拆迁事件有关联的因素,其对从老城区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的职住平衡有着重要影响。这里选用迁居因子为低收入居民的迁居距离及安置年份。结果发现,迁居距离越远,居民的通勤时间越长。这种现象表明,大部分低收入居民在安置后其就业地依旧选择在老城区附近,安置距离过长易使得居民出现职住不平衡现象。对安置年份的研究表明,2011 年前入住安置社区的居民通勤距离在 5 km 左右。但从 2011 年起,居民通勤距离明显提高,达到了 7.27 km,分析其原因为安置社区周边基础设施逐步完善,交通路网更加发达,特别是安置社区附近公交路网的完善、地铁线路的开通,极大提高了居民出行能力,更加便于居民去老城区就业,通勤距离有所增长。

6 结论和讨论

6.1 结论

本文以南京市被动搬迁城市低收入居民通勤问卷为基础,对居民迁居前后的通勤特征进行对比分析,并采取自足性测量方法对迁居前后多次就业变动后居民职住平衡关系进行测度,对比分析不同就业阶段、不同安置社区间职住平衡情况。最后对调研样本的个体属性及现状通勤距离进行交叉性分析,利用平均通勤距离值判断居民个体属性对职住平衡的影响程度。研究表明:

(1) 与迁居前相比,安置后居民通勤费用、通勤时间明显增长,选择公共交通、私家车作为出行方式比例增大。迁居前近 90% 居民通勤费用在两元以内,近 80% 居民通勤时间在半小时内。而安置后,居民通勤费用在 2 元以上、通勤时间超过半小时占比均有所增长。

(2) 拆迁安置前,有超过 60% 的居民职住距离在 3km 以内,近 80% 的可在离家不超过 5 km 范围内解决就业。而安置后对迁居后历次就业变动的通勤距离圈层分析发现,虽有部分居民能够在安置地附近找到就业机会,但仍有近一半居民需要离家至 5km 外就业。

(3) 从整体看,入住安置社区后居民职住关系与安置前相比不均衡者更多,且就业过渡期间低收入群体的职住关系最不均衡。在经历多次就业变动后,居民职住平衡情况有较大改善。此外,研究发现安置社区区位及其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情况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关系有重要影响。安置区毗邻老城区或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情况较好则居民就业机会相对来说更多,职住关系更为均衡。

(4) 利用通勤距离判断低收入居民个体属性对其职住平衡影响程度发现,在生物因子中,性别、年龄、学历、家庭规模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响较为显著。男性由于出行力和家庭扮演角色对通勤距离的忍耐程度更大一些,平均通勤距离明显大于女性,因此,女性的职住平衡性优于男性;随着年龄的增长,通勤距离有逐步下降的趋势,即年龄大者职住平衡性优于年龄小者;在学历方面,学历越高,居民通勤距离越长,即学历低者职住平衡性优于学历高者;随着家庭代数的增多,居民通勤距离呈现下降趋势,即家庭代数多的居民职住平衡性优于家庭代数少的。在职业因子中,职业类型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响较为显著,而家庭月收入较不明显。不同职业类型居民所对应的通勤距离存在明显差距,按照通勤距离对居民职住平衡性排序,最优为自营职业者,其次依次为管理人员、普通职员、技术人员。在迁居因子中,迁居距离、安置年份对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影响较为显著。迁居距离越远,居民的通勤时间越长,职住平衡性越差。2011 年后入住安置社区居民通勤距离明显有所提高,即 2011 年前入住安置社区居民的职住平衡性优于后

期安置居民。

6.2 讨论

拆迁安置住区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关系是受政府行政力量和居民个体属性共同作用的结果。本文以被动迁居城市低收入居民为研究对象,通过采集多次就业变动信息对居民职住平衡关系进行纵贯式分析,同时从微观层面探讨了居民个体属性对其职住平衡的影响,不仅能够补充学术界针对被动迁居居民职住关系的相关研究,为改善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职住关系、居民失业等问题奠定了良好的理论基础,同时也能够为提高安置社区低收入居民的职住平衡度、促进弱势群体就业及安置社区选址建设提供一些具体的指导方法。例如,可根据低收入居民中以中老年居多,整体文化程度、劳动技能水平偏低的属性特征,在对居民进行定向安置时要注重加强社区周边就业配套,可以考虑将安置社区建设在无污染工业园区附近,同时政府可采取适当的财政补贴,根据企业就业需求对居民进行技能培训,增强居民职能匹配性,降低居民就业门槛,帮助居民实现就近就业。此外,在对居民进行定向安置时,尽量采取就地安置,若无法实现就地安置则需重点加强安置住区周边公共交通建设,增强其达到老城区的便利程度,必要时可设置专线公交,尽可能减少居民通勤阻力。

由于诸多方面的限制,如人力物力有限,使得采集样本数量偏少,且通过回忆式的访谈对居民历次就业信息进行了解存在一定记忆偏差,因此,本研究结论只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被动迁居居民的职住平衡特征,并不能代表全体被动迁居居民。另外,由于被动迁居低收入居民职住平衡受多方面影响,而本文重点关注了微观个体属性对居民现状职住平衡影响,对于其他方面影响因素的探讨将有待笔者在后续研究中继续开展。

参考文献:

- [1] 宋伟轩,陈培阳,徐昀.内城区户籍贫困空间剥夺式重构研究——基于南京 10843 份拆迁安置数据[J].地理研究,2013,32(8):1467-1476.
- [2] Cervero,R.Jobs-housing balance as public policy[J].Urban Land,1991,10:4-10.
- [3] 戴柳燕,焦华富,肖林.国内外城市职住空间匹配研究综述[J].人文地理,2013,28(2):27-31,66.

- [4] 余倩.城市新区居民职住关系及其影响因素研究——以重庆两江新区为例[D].重庆:重庆大学,2019.
- [5] Mumford.The urban prospect.Harcourt,Brace and World[M].New York,1968.
- [6] Bash W H .The Urban Prospect (Book)[J].Monthly Labor Review,1968.
- [7] Kain J F.Housing segregation,Negro employment,and metropolitan decentralization[J].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1968,82(2):175-197.
- [8] Straszheim M R.Discrimination and the spati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urban labor market for black workers[J].Journal of Urban Economics,1980,7(1):119-140.
- [9] William Julius Wilson.Excerpts from When Work Disappears:The World of the New Urban Poor: "Work" [J].new york times magazine,1996.
- [10] Giuliano G.Is jobs-housing balance a transportation issue ? [J].Transportation Research Record, (133):305-312.
- [11] Jerry Weitz.Jobs-Housing Balance[M].American Planning Association,2004.
- [12] White M J.A model of residential location choice and commuting by men and women workers[J].Journal of Regional Science,1977,17(1):41-52.
- [13] Anderson W P,Kanaroglou P S,Miller E J.Urban form,energy and the environment:a review of issues,evidence and policy[J].Urban Studies,1996,33(1):7-35.
- [14] Levinson D M.Accessibility and the journey to work[J].Journal of Transport Geography,1998,6(1):11-21.
- [15] 焦华富,戴柳燕.合肥市城市居民职住空间均衡性现状及影响因素[J].城市问题,2015(5):46-51,59.
- [16] 程鹏,唐子来.上海中心城区的职住空间匹配及其演化特征研究[J].城市规划学刊,2017(3):62-69.
- [17] 柴彦威,张艳,刘志林.职住分离的空间差异性及其影响因素研究[J].地理学报,2011,66(2):157-166.
- [18] 肖琛,陈雯,袁丰,等.2000—2010年无锡市职住空间关系变化及影响因素分析[J].地理科学,2014,34(2):137-146.
- [19] 宋程,金安,马小毅,等.广州市职住平衡测度及关联性实证研究[J].城市交通,2020,18(5):27-33.
- [20] 龙瀛,张宇,崔承印.利用公交刷卡数据分析北京职住关系和通勤出行[J].地理学报,2012,67(10):1339-1352.
- [21] 仇璟,秦萧,甄峰.基于大小数据结合的城市职住平衡影响因素研究:以常州主城区为例[J].现代城市研究,2020,35(6):56-63.
- [22] 强欢欢,吴晓,王慧,等.“职住平衡”视角下新就业人员的职住空间平衡关系及其内在影响因素——以南京市主城区为例[J].城市规划学刊,2016(4):75-81.
- [23] 郑承智,张旺锋,武炳炎,等.北京市外来人口集聚型城中村流动人口职住分离研究[J].地理科学进展,2017,36(4):416-425.
- [24] 张艳,刘志林.市场转型背景下北京市中低收入居民的住房机会与职住分离研究[J].地理科学,2018,38(1):11-19.
- [25] 夏永久,朱喜钢.城市被动式动迁居民社区满意度评价研究——以南京为例[J].地理科学,2013,33(8):918-925.
- [26] Thomas R.London's new towns;a study of self-contained and balanced communities[J].London:PEP.1969.